

# 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

● 陈孔立 著

● NANQIANG

CONGSHU

● XIAMEN DAXUE

CHUBANSHE

● 南强丛书

●南强丛书

# 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

●陈孔立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一九九〇年·厦门

南强

“南强”丛书  
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  
陈孔立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9.5印张 4插页 229千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5615—0310—5/K·55

定价：5.00元

# “南强丛书”序

厦门大学是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于1921年4月6日创办的，到明年将有70年的历史。为了庆祝这个光辉节日，在海内外校友的倡导和支持下，我们编辑出版了这套“南强丛书”。

厦门大学创办伊始，就明确宣告：“本大学之目的，在博集东西各国之学术及其精神，以研究一切现象之底蕴与功用，同时并阐发中国固有学艺之美质，使之融合贯通，成为一种完善之文化。”厦大校歌则反复咏唱：“吁嗟乎南方之强”。几十年来，厦门大学师生弘扬“南强”精神，为实现自己的办学宗旨和追求自己的理想目标，做出了可贵的努力和贡献，培养造就了一批卓有成就的学者专家，编写出版了许多引人注目的优秀教材和学术专著，丰富了我国文化宝库。特别是新的社会主义历史时期，厦门大学满园春色，欣欣向荣，人才辈出，成果丰盈。以历史的眼光，选萃集成我校学者专家的优秀之作，出版一套以教材、专著为主的

“南强丛书”，这是具有深远意义的文化积累工作，也是对建校70周年大庆的最好纪念。

“南强丛书”的出版，是我校发展史上的一件盛事，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和强烈的反响。首次征稿，各系所踊跃推荐，参评的优秀书稿达50多部。经“南强丛书”编审委员会认真评选，首批入选的书稿有15部。这些著作涉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各个主要学科，都是作者多年潜心研究的重要成果，其中既有久负盛名的老一辈学者专家花了心血的力作，也有后起之秀富有开拓性的佳作，还有已故著名教授的遗作。虽然数量有限，门类不全，但在某种程度上仍可以体现我校的教学、科研特色和学术水平。

出版“南强丛书”，是一项长期性的重大工程，需要各方面的热情支持和密切合作。今后，我们将根据本丛书的出版宗旨和具体条件，成熟一批，出版一批，以求更全面更系统地展示我校教学、科研的丰硕成果。

由于时间匆促和我们的水平有限，评选工作和

编辑出版工作遗漏、错误在所难免，衷心希望校友和作者、读者给予指正。

最后，我们谨向资助出版本丛书的厦门大学旅港校友会前理事长黄克立先生致以衷心感谢！

厦 门 大 学 副 校 长      郑学檬  
“南强丛书” 编审委员会主任

1990年9月15日

## 厦门大学“南强”丛书编委会

主任：郑学檬

副主任：周绍民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陈天择 陈永山 周勇胜

赵 民 钟同德 张鸿斌

曾 定

# 目 录

---

## 第一篇 综论

---

### 一、移民社会的发展进程

( 3 )

早期的居民——早期的开发——开发的高潮——社  
会结构和社会矛盾——向定居社会过渡

---

### 二、移民社会的特点

( 14 )

《问俗录》所见的台湾社会——移民社会的共同性  
和台湾的特殊性——台湾移民社会和定居社会的  
区别

---

### 三、移民社会向定居社会发展的模式

( 31 )

“内地化”和“土著化”的论争——几个主要论点  
的讨论——关于研究方法——移民社会的特点及  
其变化——发展模式的设想

---

### 四、台湾历史的特殊性

( 60 )

研究的方法——历史的共同性——历史的特殊性



——对一些看法的商榷——历史的特殊性与今日  
台湾

---

## 第二篇 人口与人口结构

---

### 一、早期人口与耕地面积 (81)

---

荷据时代的人口与耕地——郑氏时代的人口与耕地  
——早期移民对台湾开发的贡献

### 二、人口增长及其相关因素 (92)

---

移民社会人口增长过程——人口增长与清朝政策的  
关系——人口增长与“动乱”的关系

### 三、台湾人口中的游民阶层 (103)

---

游民的概念——游民的来源、活动和人口的估算  
——游民与社会动乱——游民与社会各阶层的关  
系——游民的社会地位与作用

---

## 第三篇 农民起义

---

### 一、朱一贵起义与吴福生起义 (127)

---

起义者的社会地位——两次起义的不同性质

### 二、林爽文起义的性质 (139)

---

是地主阶级领导的吗？——不反对地主阶级吗？  
——有没有没收地主土地？——怎样确定起义的  
性质？

### 三、林爽文起义与清朝作战系统 (154)

---

清方作战系统的结构和功能——三个阶段中各个子

---

**四、林爽文起义与番族的关系** (173)

---

番族和起义者的关系——番族和清政府的关系——  
清政府对番族的政策

---

**五、蔡牵起义及其性质** (185)

---

蔡牵集团的阶级构成——蔡牵集团与各种社会势力  
的关系——蔡牵起义的性质

---

**六、张丙起义** (197)

---

起义的社会根源——敌对双方的阶级阵线——起义  
与械斗的关系

---

**七、义民问题** (210)

---

义民首和义民的构成——义民与移民社会中各种社  
会势力的关系——义民的性质问题

---

**第四篇 游民暴动与械斗**

---

**一、以赏教为首的游民暴动** (229)

---

暴动的过程——暴动的特点——暴动的原因和性质

---

**二、暴动多发地——冈山** (241)

---

冈山的地理位置——历次起义、竖旗在冈山的活动  
——冈山的设防

---

**三、分类械斗的综合考察** (250)

---

分类械斗的含义——分类械斗的历史条件——具体

---

原因的综合考察——历史过程的综合考察——分  
类械斗与移民社会

---

四、“顶下郊拼”——泉籍移民内部的分类械斗 (27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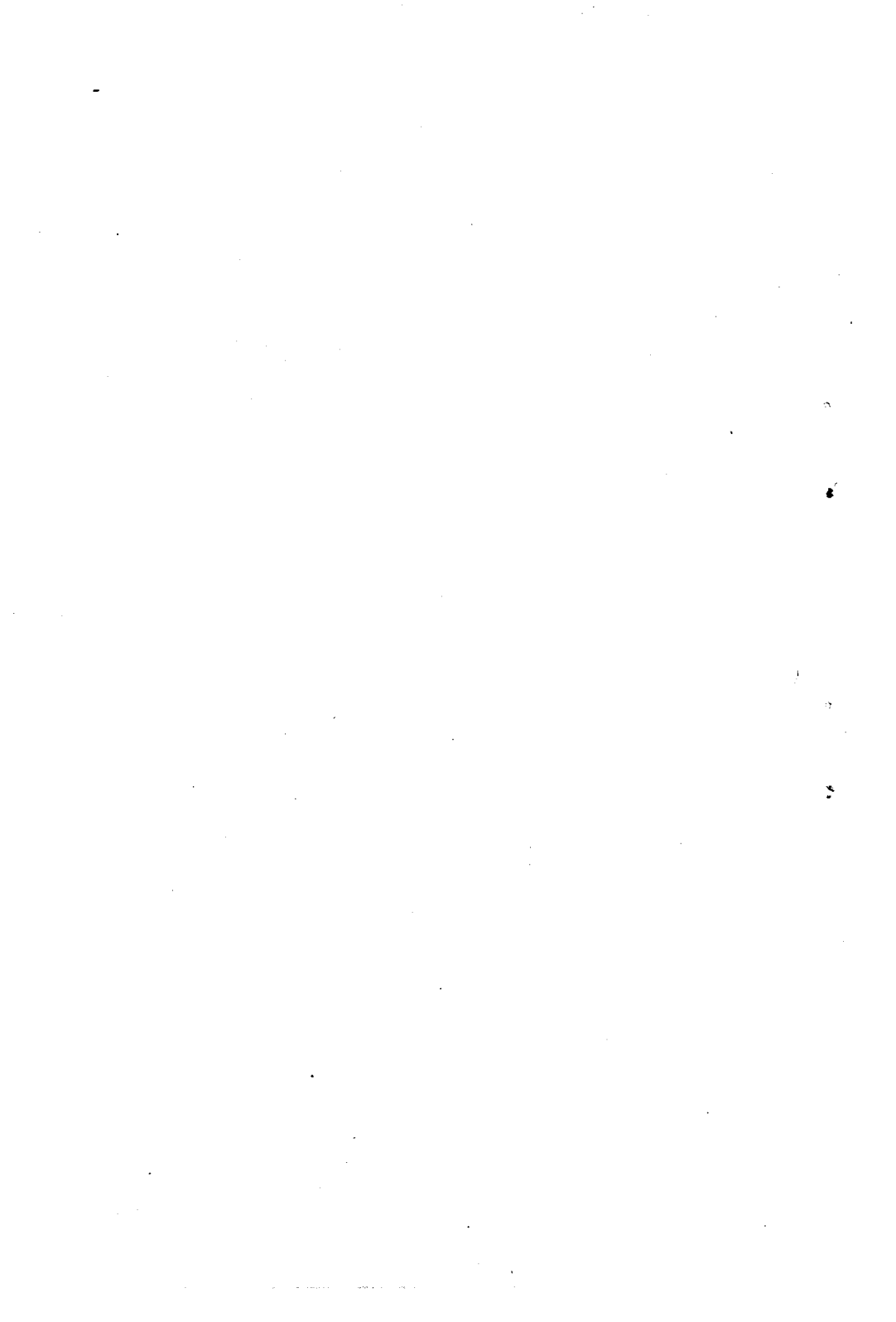
五、械斗史实辨误 (283)

---

后 记 (292)

---

# 第一篇 综 论



# 一、移民社会的发展进程

台湾的历史，从古地理的角度研究，可以追溯到遥远的年代；从古人类的角度，也可以上溯到旧石器时代的晚期，大约距今三万年以前。而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一般认为，《三国志》所提到的夷州即指台湾，那是公元三世纪的事了。至于行政管辖，设官建置，最早的记载是在宋元时代，从那时以后，台湾历史才有了具体的文字资料。

过去讲台湾历史，往往以重大历史事件和著名人物为中心，这次我想改变一个角度，主要写台湾的开发者——普通百姓的历史，他们所走过的道路和留下的脚印。

## 早期的居民

迄今为止，我们所知道的台湾最早的居民，是1970年在台南县左镇菜寮乡发现的“左镇人”。他是一位20岁左右的青年男子，现在人们看到的只是他的一块顶骨化石。根据考古学家的研究，左镇人生活在距今一万年至三万年前，有人认为他是北京猿人或元谋猿人的后裔。

稍晚一些，大约七千到一万五千年前，在东海岸现在台东县长滨乡八仙洞海滨，生活着旧石器时代的居民，他们留下了三千多件石器和角器，人们称之为“长滨文化”，属于大陆系统的砾石砍器文化。

台湾新石器时代人类活动的遗址，在西海岸有距今六、七千年，生活在北部淡水河下游和中南部沿海的居民，他们留下了一批粗砂陶片，上面印有绳纹，这就是“大坌坑文化”。“圆山文化”距今四千年左右，那时在基隆河下游的台北盆地，有相当数量的居民，他们食用大形蚬、盐水贝等海产，废弃的大量贝壳，堆积成山，称为贝丘或贝塚。在这里出土的有段石镞和有肩石斧，在福建、广东等地也有发现。在中南部沿海一带的居民创造了“凤鼻头文化”，距今四千五百年至二千年，这种文化和福建闽侯县石山文化十分相似。还有东海岸的巨石文化、卑南文化，西海岸的大湖文化以及进入铁器时代的十三行文化、莺松文化等等。这些文化的主人，可以算是台湾的原始居民。

过去的日本学者认为台湾史前文化的主人可能与马来语有关，有的则认为“台湾先史文化的基层是中国大陆的文化”。近几十年来台湾考古学家得出的结论是：台湾旧石器时代文化与大陆有密切关系，而新石器时代文化和以后的诸文化则是从许多方向在不同时代传入的，其中有的是从大陆不同地点渡海来的，有的和东南亚有密切关系。张光直教授认为，台湾土著民族的来源应该到福建和南洋去寻找。

根据文献记载，三国时代的台湾居民（当时称为夷洲土人或山夷）已经种植五谷，但仍使用石器，处在母系氏族社会。隋朝时的台湾（当时称为流求）居民使用刀剑、弓箭等器具，铁器很少，除渔猎以外，也从事农耕，但水平很低，已经有“洞”“村”等组织，以善战者为首领。元朝时台湾居民种植水稻、甘蔗，用

沙金、硫磺、鹿皮等向从大陆去的商人交换土珠、玛瑙、粗碗等货物。明朝时台湾（称为东番）居民以狩猎、农耕为生，有贫富差别，保留穿耳断齿、纹身、斩首留骨以及男子居住女家等习俗。上述早期居民有些是今天台湾少数民族（或称山地同胞）的祖先，其中也包括来自大陆东南沿海古越人的一支——闽越的后裔。

最早到达台湾的汉人，是三国时代吴国将军卫温、诸葛直所带领的“甲士万人”，但其中并没有人留在台湾。隋朝又有朱宽、陈棱等人先后到过台湾，也无人留下。到了宋朝，台湾以西的澎湖列岛就有福建泉州的移民，“编户甚繁”，属于福建晋江县管辖。后来在那里还建造了二百间房屋，驻扎了军队。元朝时澎湖居民半耕半渔，煮盐酿酒，岛上还有成群的山羊。大约在至元二十九至三十一年间（1292—1294），元朝政府在澎湖设立巡检司，隶属于晋江县，并在那里征收盐课，居民已有二百户；明末又有不少汉人移居澎湖。至于台湾本岛，宋元时代就有汉人到那里进行贸易。明朝嘉靖末年开始有大陆商船、渔船到北港、淡水、鸡笼一带活动。那时被称为“海盗”的曾一本、林凤、袁进、李忠等人先后在魷港等地活动，稍后的颜思齐、郑芝龙等人也占据了台湾。郑芝龙还在台湾设置佐谋、督造、主饷、监守、先锋等官职。他还招引一批大陆居民移入台湾，这些人就是早期的移民。

荷兰人侵占台湾以前，一个荷兰船长到过大员附近，他发现“有些中国人定居在这里，经营商业”。1624年明朝当局允许荷兰人在台湾进行贸易，条件之一就是准许在台湾的中国移民照旧居住和生活。荷兰人发现台南一带土著居民的村落里都有汉人居住，他们从事米盐等买卖，有的还和土著女子结婚。台南附近的萧垄还有一些土著学会了汉语。西班牙人在鸡笼、淡水一带也看到



汉人和土著居民进行贸易。这说明在荷兰人入台湾前，汉人已是岛上早期居民的一个组成部分。

## 早期的开发

从1624年荷兰占据台湾西海岸一些地区起，到1662年郑成功驱走殖民者为止，历史上称为荷据时代。接着，便是由郑成功及其子孙统治台湾的郑氏时代（1661—1683）。这前后80年可以算是台湾开发的初级阶段。

荷兰的统治机构是东印度公司在台湾设立的行政长官和评议会。他们对台湾本岛进行殖民掠夺，又要独占对中国的贸易。殖民者宣布台湾土地归东印度公司所有，他们成为这片土地的领主，大批从大陆前来的移民实际上成为农奴。由于移民们一无所有，只得由公司提供农具、耕牛以及修筑陂塘堤圳的费用，耕作者按照土地的面积和等级交租，这就是所谓“王田”制度。

此外，殖民者还掠夺鹿皮等产品输往日本牟利。但是，当时台湾贸易主要是依靠中国大陆。荷兰当局把台湾作为中国——日本——南洋三角贸易的中转站：从台湾运往大陆的，主要是从日本、欧洲运来的白银，南洋的香料；从台湾运往日本以及各地荷兰商馆的，主要是大陆的丝绸、生丝以及台湾的鹿皮和糖。从事贸易的除了荷兰商馆和私商以外，主要是来往于海峡两岸的大陆商人和在台湾岛上的大陆商人。荷兰人主要是靠经营大陆的丝绸等货物获利。有一位作家武断地说：“台湾自荷兰起就已脱离大陆封建经济圈”，他显然忽视了当时经营的主要货物是什么、主要的经营者是什么人。

荷据时代，汉族居民对台湾的开发作出了一定的成绩。当时大陆移民有所增加，在赤崁附近形成一个约有二万五千名壮丁的